

2020 年度

迭部县人民检察院部门决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括

一、部门职责

二、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 2020 年度部门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2020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八、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九、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十、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十一、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支决算情况说明

十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说明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五部分 附件

第一部分 部门概括

一、部门职责

迭部县人民检察院是国家的法律监督机关，主要任务是依照宪法和法律的规定，履行法律监督职能，保证国家法律的统一、正确实施。迭部县人民检察院主要行使下列职权：

1. 依照法律规定对有关刑事案件行使侦查权；
2. 对刑事案件进行审查，批准或者决定是否逮捕犯罪嫌疑人；
3. 对刑事案件进行审查，决定是否提起公诉，对决定提起公诉的案件支持公诉；
4. 依照法律规定提起公益诉讼；
5. 对诉讼活动实行法律监督；
6. 对判决、裁定等生效法律文书的执行工作实行法律监督；
7. 对监狱、看守所的执法活动实行法律监督；
8. 法律规定的其他职权。
9. 向县人民代表大会和向县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报告工作，接受县人民代表大会及其常务委员会的监督，接受州人民检察院的领导并对其负责。
10. 根据县委、州人民检察院和省人民检察院的指示、工作部署，确定全县检察工作任务，组织落实。
11. 开展法律政策研究和与检察业务相关的其他调研工作。
12. 依法管理本院检察官、书记员、司法警察和司法行政人员及工勤人员。
13. 提请县人大常委会决定任免本院副检察长、检察委员会委员、检察员。
14. 负责全县检察宣传工作。
15. 负责其他应由本院承办的事项。

二、机构设置

迭部县人民检察院政法编制共计 24 个。2020 年底实有在职人数 25 人，其中：行政实有人数 23 人，在岗不在编 2 人。退休职工 10 人。聘用制书记员 9 人。机关内设机构内设 5 个职能部门。均为：办公室、第一检察部、第二检察部、第三检察部、政治部。

第二部分 2020 年度部门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迭部县人民检察院

2020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金额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681.69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二、外交支出	33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4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5	690.16
五、事业收入	5		五、教育支出	36	
六、经营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7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8	
八、其他收入	8	88.16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	48.50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0	21.7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1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2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3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4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5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6	
	16		十六、金融支出	47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8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9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0	23.69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1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2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3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4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5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6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7	
本年收入合计	27	769.85	本年支出合计	58	784.06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28		结余分配	59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96.27	年末结转和结余	60	82.06
	30			61	
总计	31	866.12	总计	62	866.12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二、收入决算表

部门：迭部县人民检察院

2020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769.85	681.69					88.16
204	公共安全支出	675.95	603.88					72.07
20404	检察	675.95	603.88					72.07
2040401	行政运行	474.08	402.01					72.07
20404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63.00	163.00					
2040499	其他检察支出	38.87	38.87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8.50	32.42					16.08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48.10	32.02					16.08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6.08						16.08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2.02	32.02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40	0.40					
2089901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40	0.4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1.70	21.7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1.70	21.7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2.69	12.69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9.01	9.01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3.69	23.69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3.69	23.69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3.69	23.69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三、支出决算表

部门：迭部县人民检察院

2020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784.06	664.25	119.81			
204	公共安全支出	690.16	570.35	119.81			
20404	检察	690.16	570.35	119.81			
2040401	行政运行	496.45	496.45				
20404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74.84	73.90	100.94			
2040499	其他检察支出	18.87		18.87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8.50	48.5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48.10	48.1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6.08	16.08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2.02	32.02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40	0.40				
2089901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40	0.4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1.70	21.7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1.70	21.7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2.69	12.69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9.01	9.01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3.69	23.69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3.69	23.69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3.69	23.69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迭部县人民检察院

2020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681.69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二、外交支出	34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三、国防支出	35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618.09	618.09		
	5		五、教育支出	37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32.42	32.42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21.70	21.7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23.69	23.69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本年收入合计	681.69	本年支出合计	59	695.90	695.90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96.27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82.06	82.06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96.27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63				
	总计	777.96	总计	64	777.96	777.96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部门：迭部县人民检察院

2020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695.90	576.09	119.81
204	公共安全支出	618.09	498.28	119.81
20404	检察	618.09	498.28	119.81
2040401	行政运行	424.38	424.38	
20404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74.84	73.90	100.94
2040499	其他检察支出	18.87		18.87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2.42	32.42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32.02	32.02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2.02	32.02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40	0.40	
2089901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40	0.4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1.70	21.7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1.70	21.7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2.69	12.69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9.01	9.01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3.69	23.69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3.69	23.69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3.69	23.69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部门：迭部县人民检察院

2020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373.64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66.44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0101	基本工资	141.02	30201	办公费	38.42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0102	津贴补贴	110.15	30202	印刷费	2.65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0103	奖金	8.58	30203	咨询费		310	资本性支出	1.56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204	手续费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0107	绩效工资	35.80	30205	水费	0.31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32.02	30206	电费	1.89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30207	邮电费	8.96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2.69	30208	取暖费	5.00	31006	大型修缮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9.01	30209	物业管理费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0.68	30211	差旅费	14.10	31008	物资储备	

30113	住房公积金	23.69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1009	土地补偿	
30114	医疗费		30213	维修(护)费	12.85	31010	安置补助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30214	租赁费	0.50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4.45	30215	会议费		31012	拆迁补偿	
30301	离休费		30216	培训费	0.19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302	退休费		30217	公务接待费	1.35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1.56
30303	退职(役)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304	抚恤金		30224	被装购置费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0305	生活补助	7.74	30225	专用燃料费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306	救济费		30226	劳务费		399	其他支出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227	委托业务费	46.43	39906	赠与	
30308	助学金		30228	工会经费	1.18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0309	奖励金	26.71	30229	福利费	6.02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55	39999	其他支出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23.04	312	对企企业补助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人员经费合计		408.09	公用经费合计					168.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部门：迭部县人民检察院

2020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3.38		12.00		12.00	1.38	12.53		11.18		11.18	1.35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部门：迭部县人民检察院

2020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本部门没有相关数据，故本表无数据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部门：迭部县人民检察院

2020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本部门没有相关数据，故本表无数据

第三部分 2020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0 年度收、支总计 866.12 万元。收、支较上年决算数减少 286.29 万元，下降 24.84%，主要原因是人员变动及项目资金收入的减少，支出也相应减少。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0 年度收入合计 769.85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681.69 万元，占 88.55%；其他收入 88.16 万元，占 11.45%。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0 年度支出合计 784.06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664.25 万元，占 84.72%；项目支出 119.81 万元，占 15.28%。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0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 777.96 万元。与 2019 年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减少 259.09 万元，下降 24.98%。主要原因是项目资金收入的减少，支出也相应减少。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0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695.90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减少 244.87 万元，下降 26.03%。主要原因是一是 2019 年转隶 3 人工资发至 9 月份，年底退休 2 人，故本年人员经费支出减少；二是因部分项目未完工，未支付资金，故项目资金支出减少。主要用于以下几个方面：

1. **公共安全支出**年初预算数为 667.77 万元，支出决算为 618.09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2.56%，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部分项目未完工，未支付资金，故项目资金支出减少，故决算数小于预算数。

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年初预算数为 32.42 万元，支出决算为 32.42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决算数与预算数一致。

3. **卫生健康支出**年初预算数为 21.7 万元，支出决算为 21.7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决算数与预算数一致。

4. **住房保障支出**年初预算数为 23.69 万元，支出决算为 23.69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决算数与预算数一致。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0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576.09 万元。其中：人员经费 408.09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减少 97.69 万元，下降 19.31%，主要原因是 2019 年转隶 3 人工资发至 9 月份，年底退休 2 人，故本年人员经费支出减少。人员经费用途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社会保障缴费、医疗保险缴费、住房公积金、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等。公用经费 168.00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减少 223.56 万元，下降 57.09%，主要原因是贯彻落实“过紧日子”思想，大力压减一般性支出。公用经费用途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公务接待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等。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 “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总体情况说明

2020 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年初预算数为 13.38 万元，支出决算为 12.53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3.65%，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严格按照八项规定管理支出，培训费、接待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均有减少。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1. 因公出国（境）费用年初预算数为 0.0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00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0.00%，决算数与预算数一致。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年初预算数为 12.00 万元，支出决算为 11.18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3.17%，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严格按照八项规定合理减少“三公”支出。

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年初预算数为 0.0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00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0.00%，决算数与预算数一致。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年初预算数为 12.00 万元，支出决算为 11.18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3.17%，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严格按照八项规定合理减少“三公”支出。

3. **公务接待费**年初预算数为 1.38 万元，支出决算为 1.35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7.83%，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严格按照八项规定合理减少“三公”支出。

（三）“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实物量情况

2020 年度本部门因公出国（境）共计 0 个团组，0 人；公务用车购置 0 辆，公务用车保有量为 6 辆；国内公务接待 24 批次 165 人，其中：外事接待 0 批次，0 人；国（境）外公务接待 0 批次，0 人。

八、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2020 年度本部门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168.00 万元，机关运行经费主要用于开支办公费 38.42 万元、印刷费 2.65 万元、水费 0.31 万元、电费 1.89 万元、邮电费 8.96 万元、取暖费 5.00 万元、差旅费 14.10 万元、维修（护）12.85 万元、培训费 0.19 万元、公务接待费 1.38 万元、委托业务费 46.43 万元、工会经费 1.18 万元、福利费 6.02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55 万元、其他交通费用 23.04 万元。机关运行经费较上年决算数减少 223.57 万元，下降

57.10%，主要原因是贯彻落实八项规定精神和例行节约要求，从严控制各项支出。

其中：本年度会议费支出 0.00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0.00 万元，增长 0.00%。本年度培训费支出 1.29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减少 4.36 万元，下降 77.17%，主要原因是控制“三公”经费，节约开支。

九、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2020 年度本部门政府采购支出合计 58.14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21.13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37.01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0.00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58.14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100.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58.14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100.00%。

十、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本部门共有车辆 6 辆，其中，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 0 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6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离退休干部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0 辆。单价 50 万元（含）以上通用设备 0 台（套），单价 100 万元（含）以上专用设备 0 台（套）。

十一、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支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0 年度无政府性基金收入，也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安排的支出。

十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0 年度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的支出。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部门对 2 个项目开展了绩效自评，其中，以填报目标自评表形式开展自评 2 项，涉及资金 163 万元；以委托第三方形式开展绩效自评 0 项，涉及资金 0 万元。

（二）绩效自评结果

1. 绩效目标自评表

（1）. 中央政法转移支付资金项目绩效目标自评表

2020 年选部县人民检察院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甘肃省甘南州迭部县人民检察院中央政法转移支付资金							
主管部门		甘肃省人民检察院		实施单位	迭部县人民检察院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16	222.27	180.21	10	81.07%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116	126	83.94	—	66.61%	6.66		
	上年结转资金		96.27	96.27	—		—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目标:通过2020年度财政资金的投入,圆满完成年初与各相关部门签订的目标责任和单位各业务部门年初工作计划。中央政法转移支付资金完成率达90%			完成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信息化建设项目情况	=100%	100%	12.5	12.5		
		质量指标	信息化建设项目建设达标率(%)	>=95%	80%	12.5	10.53	有些项目还未达到省级要求	
		时效指标	信息设备投入使用及时性(%)	=100%	100%	12.5	12.5		
		成本指标	信息建设成本支出	=100%	100%	12.5	12.5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刑事诉讼案件涉案财务查封、扣押、冻结执行率	=90%	90%	3.36	3.36		
		社会效益指标	民事、刑事、公益诉讼和未成年人等案件结案率	>=95%	95%	3.33	3.33		
		生态效益指标	环境治理案件满意率	=90%	90%	3.33	3.33		
		可持续影响指标	办案设备到位率		=80%	40%	3.33	1.67	由于疫情设备采购推迟
			部门工作协调率		=90%	90%	3.33	3.33	
部门人员交流规范性				=100%	100%	3.33	3.33		

		部门业务平台建设率	=85%	83%	3.33	3.33		
		年度履职情况	=100%	100%	3.33	3.33		
		涉案财务集中管理信息平台完善性	=90%	80%	3.33	2.96	有待完善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民事、刑事、公益诉讼和未成年人等案件结案满意度	>90%	80%	10	8.89	有待提高
总分					100	94.89		
说明	无							

注：1. 其他资金包括中央补助、各级财政资金共同投入到同一项目的自有资金、社会资金等。

2. 绩效自评采取打分评价形式，满分为100分，各部门可根据指标的重要程度自主确定各项三级指标的权重分值，各项指标得分加总得出该项目绩效自评的总分（中央和省委巡视、各级审计和财政监督中发现问题的酌情扣分），各项指标得分最高不能超过该指标分值上限，原则上一级指标分值统一设置为：产出指标50分、效益指标30分、满意度指标10分、预算资金执行率10分。如有特殊情况，除预算资金执行率外，其他指标权重可作适当调整，但总分应为100分。

3. 本表资金使用单位按具体项目填报，主管部门按二级项目汇总绩效目标，对于定量指标，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100%-80%（含）、80%-60%（含）、60%-0%合理填写完成比例。

中央政法转移支付资金项目绩效目标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总体完成情况为一是办公设备购置费绩效目标，用于办公设备关支出，提高办公效率，保障有效履行检察职责。二是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费绩效目标，用于及时更新和改造相关设备及信息化建设，已全部执行。项目全年预算数为116万元，执行数为83.94万元，完成预算的72.36%。自评得分94.89分，自评结果为“优”。主要产出和效果：一是单位信息化建设项目严格执行省财政项目建设批复，项目建设严格执行合同和相关规定标准，建设资金在合同限额内按合同条款合法、合规支付，建设完成后及时投入使用；二是经济效益方面刑事诉讼案件涉案款查封、扣押、冻结执行率均在合理区间内，社会效益方面民事、刑事、公益诉讼和未成年人等案件结案结果得到社会认可，保障了刑罚执行和刑事执行活动的依法有序进行；生态效益方面对环境资源、食品药品安全、国有财产保护、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等领域造成国家和社会公共利益受到侵害的案件提起行政公益诉讼，维护了国家和社会公共利益；可持续影响方面及时响应国家的各项政策，有序开展检察工作，在涉案财务集中管理信息平台建设，部门人员交流规范，部门工作协调，办案设备到位率，部门业务平台建设等方面都取得了较好的成效，年度履职效果较好。发现的问题及原因：一是预算编制仍需进一步精确细化。随着财务工作日益细化，各项资金需要完全按照所下指标用途分类来使用；

二是资产管理资料更新速度较慢。我院虽然按照各级部门资产管理要求，对院内各项资产都进行了登记及建立台账。但由于人员短缺，资产专门管理人员都是办公室兼职，资产的登记及台账都存在更新滞后的情况。下一步改进措施：一是进一步提升对预算的细化工作，加强对资金使用的前瞻性预估；二是及早准备项目前期建设资料，进一步加快项目建设进度和资金支付进度，安全、合规、高效使用财政资金。

(2). 检察业务保障经费项目绩效目标自评表

2020年迭部县人民检察院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甘肃省甘南州迭部县人民检察院检察业务综合保障经费							
主管部门	甘肃省人民检察院			实施单位	迭部县人民检察院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47	47		47	10	%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47	47		47	—	36.17%	3.66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目标：通过2020年度财政资金的投入，圆满完成年初与各相关部门签订的目标责任和单位各业务部门年初工作计划				基本完成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业务培训	=100人次	80人次	12.5	10	由于疫情减少培训
		质量指标	培训合格率	=100%	100%	12.5	12.5	
		时效指标	培训时长	>=2400小时	1800小时	12.5	9.38	由于疫情减少培训
		成本指标	经费支出情况	<=100%	80%	12.5	10	由于疫情减少培训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刑事诉讼案件涉案财务查封、扣押、冻结执行率	=90%	90%	3.36	3.36	
		社会效益指标	民事、刑事、公益诉讼和未成年人等案件结案率	=90%	90%	3.33	3.33	
生态效益指标		环境治理案件满意率	>=90%	90%	3.33	3.33		

		可持续影响指标	案件评查机制完善性	>=90%	90%	3.33	3.33	
			办案部门人员交流满意度	=90%	85%	3.33	3.33	
			办案公开实现率	=100%	100%	3.33	3.33	
			办案设施到位率	=90%	60%	3.33	2.22	由于疫情采购推迟
			联合办案协调度	=90%	88%	3.33	3.33	
			年度履职情况	=90%	90%	3.33	3.33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民事、刑事、公益诉讼和未成年人等案件结案满意度	>=90%	90%	10	10	
总分						100	84.39	
说明	无							

注：1.其他资金包括中央补助、各级财政资金共同投入到同一项目的自有资金、社会资金等。

2.绩效自评采取打分评价形式，满分为100分，各部门可根据指标的重要程度自主确定各项三级指标的权重分值，各项指标得分相加得出该项目绩效自评的总分（中央和省委巡视、各级审计和财政监督中发现问题的酌情扣分），各项指标得分最高不能超过该指标分值上限，原则上一级指标分值统一设置为：产出指标50分、效益指标30分、满意度指标10分、预算资金执行率10分。如有特殊情况，除预算资金执行率外，其他指标权重可作适当调整，但总分应为100分。

3.本表资金使用单位按具体项目填报，主管部门按二级项目汇总绩效目标，对于定量指标，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100%-80%（含）、80%-60%（含）、60%-0%合理填写完成比例。

检察业务综合保障经费项目绩效目标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总体完成情况：一是院内大厅台阶等维修改造绩效目标，用于院内大厅台阶等维修改造，有部分未执行。二是办公经费绩效目标，用于购置办公用品，提供相关宣传纸质版打印，用于检察院水电费和报销差旅费，已全部执行。项目全年预算数为47万元，执行数为32.1万元，完成预算的78%。自评得分84.39分，自评结果为“良”。主要产出和效果：主要产出和效果：一是单位业务培训次数由于疫情有所减少，合格率比较好。二是经济效益严格执行财务方面的各项规章制度，通过依法合规使用财政资金，为单位高效履职提供了强有力保障。可持续影响方面部门人员交流规范，部门工作协调，办案设备到位率等方面都取得了较好的成效，年度履职效果较好。发现的问题及原因：一是2020年因受新冠疫情影响，本年的工作任务更倾向于防控新冠疫情，很多培训、宣传都因此取消。二是在选人用人方面，沿用套用国家公务员一般选贤用能竞聘方式和方法、没有或忽视结合检察业务特色。下一步改进措施：制定一整套识人、育人、用人机制，形成有检察特色的检察人员分类管理条例，在

加快检察队伍建设与提高素质之间缺乏一体共振层级分类管理模式。

2. 绩效自评报告或案例

组织对本部门 2020 年整体支出开展了绩效自评，涉及预算批复数 751.71 万元，实际支出 700.59 万元，执行率 93.2%，2020 年迭部县人民检察院预算批复数 659.31 万元，实际支出 784.06 万元，执行率 102.41%，全部执行，自评结果为“优”。从自评来看，2020 年总体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较好，但仍存在一些偏差，主要原因是社会公众人员满意度不高。通过问卷调查发现，部分社会公众对扶贫公众满意度不高，整体满意度为 90%。2020 年，在职辅助人员少，基本均有兼职。辅助人员工作强度较高，工作压力较大，不利于提高检察辅助人员的工作积极性。2021 年应加强辅助人员精神激励和人文关怀，提高辅助人员的工作积极性。本院已制定并实施了检察辅助人员考核和评优工作，并将评选出的优秀员工进行公示和奖励。本院可进一步加强对辅助人员的精神激励举措，并加强对辅助人员职业规划教育，提升辅助人员对工作的认同感和积极性。（具体见附件 2. 迭部县人民检察院 2020 年度部门预算执行情况单位自评报告）

（三）重点绩效评价结果

本部门对 2020 年检察业务综合保障经费项目开展重点绩效评价。评价结果：检察业务综合保障经费全年预算数 47 万元，全年执行数 32.1 万元，预算执行率 85.66%。如期基本完成绩效目标任务。总体上看，该项目规划科学，决策依据充分，资金到位及时，项目管理规范，到达了绩效评价的总体目的。绩效目标与预算相符，充分保障了我院 2020 年检察业务发展，发挥了检务保障的作用，评价结果为“优”。（具体见附件 3. 迭部县人民检察院 2020 年重点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报告）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以下为常见专业名词解释目录，仅供参考，部门应根据实际情况进行解释和增减。比如可将类级功能科目和经济科目细化解释到项级。若有删减注意调整段落序号。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本年度从本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拨款，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现金流入；事业单位收到的财政专户实际核拨的教育收费等资金在此反映。

三、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现金流入。

四、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包括未纳入财政预算或财政专户管理的投资收益、银行存款利息收入、租金收入、捐赠收入，现金盘盈收入、存货盘盈收入、收回已核销的应收及预付款项、无法偿付的应付及预收款项等。各单位从本级财政部门以外的同级单位取得的经费、从非本级财政部门取得的经费，以及行政单位收到的财政专户管理资金反映在本项内。

五、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指事业单位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等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事业单位当年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

六、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上年结转本年使用的基本支出结转、项目支出结转和结余、经营结余。

七、结余分配：指单位按照国家有关规定，缴纳所得税、提取专用基金、转入事业基金等当年结余的分配情况。

八、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结转下年的基本支出结转、项目支出结转和结余、经营结余。

九、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而发生的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其中：人员经费指政府收支分类经济科目中的“工资福利支出”和“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公用经费指政府收支分类经济科目中除“工资福利支出”和“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外的其他支出。

十、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一、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二、“三公”经费：指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三、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等的各项公用经费，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护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十四、工资福利支出（支出经济分类科目类级）：反映单位开支的在职职工和编制外长期聘用人员的各类劳动报酬，以及为上述人员缴纳的各项社会保险费等。

十五、商品和服务支出（支出经济分类科目类级）：反映单位购买商品和服务的支出（不包括用于购置固定资产的支出、战略性和应急储备支出）。

十六、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经济分类科目类级）：反映用于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十七、其他资本性支出（支出经济分类科目类级）：反映非各级发展与改革部门集中安排的用于购置固定资产、战略性和应急性储备、土地和无形资产，以及构建基础设施、大型修缮和财政支持企业更新改造所发生的支出。